

# 消防设施升级项目监理服务 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需求
一	名称	广州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消防设施升级项目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二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广州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果园五路9号 联系人：骆昱浩 联系电话：13422010504
三	中介服务名称	广州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消防设施升级项目监理服务
四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具备一般公共建筑工程监理乙级资质或以上。 2. 企业技术负责人应为注册监理工程师。
五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消防设施升级项目工程主要内容为（1）设置消防控制室；（2）建立消防水泵房；（3）改造室外消防系统；（4）按消防要求改造、升级室内消防设施设备。 2、负责组织工程施工期间各项计划的执行；在工程施工期间需同步提供、归档监理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监理周报和月报、材料送检台账、施工照片等。 3、在关键工序施工（如防水、施工材料入场、隐蔽工程覆盖前、分部分项工程验收等）、极端气候或问题整改时，监理需到现场旁站检查、验收和签证，包括但不限于巡查施工工序、工程质量、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 4、根据工程进展情况和需要，中标监理方承诺根据施工进度及施工现场的需要，定期派出各专业工程师解决工程施工中涉及到的问题，并承诺在收到发包人的书面或口头通知后及时到场。

六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地点：广州市黄埔区果园五路9号广州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内，在服务场所驻点服务。</p> <p>2. 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完成合同内容止。</p> <p>3. 方式：现场勘探，提交资料。</p>
七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计价标准：具体以最终预算评审金额为准</p> <p>3.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p> <p>4. 其他材料要求。</p> <p>（1）服务方案。报名单位需提供项目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单位资质、拟投入人员名单资质学历及工作经验情况、项目实施方案、2024年1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至少提供合同首页和签章页）。</p> <p>（2）提交方式：按照中介超市要求在平台上提交</p>
八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具体由采购合同约定。</p>
九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整改、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十	结算方式	<p>1、工程监理项目按实际进度结算。</p> <p>2、签订合同后并收到乙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后的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监理费的30%作为预付款。</p> <p>3、工程开工后并收到乙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后的5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监理费的20%。</p>

		<p>4、工程竣工验收后并收到乙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后的5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监理费的30%。</p> <p>5、项目工程完成结算评审后，乙方提交相关监理档案文件后并收到乙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后的5个工作日内结清监理服务费。</p>
十一	违约责任	<p>1. 未经对方同意，一方单方面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p> <p>2. 采购人未能如期支付款项，中标人有权终止服务，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因付款事宜违约的，未支付余款必须全额支付给中选人，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p> <p>3. 中标人无故未能按期完成工作(不可抗力除外)，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直接在应付款项中扣除。中标人无故延迟履行达4次以上，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p> <p>4. 具体违约金及其他违约责任以合同约定为准。</p>
十二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十三	备注	<p>1.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项目分别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